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鄂尔多斯市财政局的2026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鄂尔多斯市仲裁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、达拉特旗农牧业农村牧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内蒙古亿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413.8668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.0233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职（执）业资格及委托考试经费、科技研发计划项目经费绩效评价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内蒙古亿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463.8765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.0233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中心城区公交一体化运营补贴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老旧装置2023年至2025年安全风险防控专项整治经费、农村牧区供水高质量发展资金支出绩效评价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内蒙古亿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463.8765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.0233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全民健身七个100系列体育赛事及活动经费、伊金霍洛旗九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伊康供热管网建设项目（伊旗段）、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（少数民族发展）补助资金绩效评价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内蒙古亿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463.8765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.0233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煤矿安全风险综合体检系统评估工作经费、马兰花文学艺术激励扶持工程专项经费、黄河重点生态区（鄂尔多斯）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经费绩效评价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内蒙古亿正项目管理咨

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3.8765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45.02339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亿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8 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-C-F-260048 第 3 包

内蒙古亿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-05-20 15:48:51